

合同编号: DJ-23-068-检测代理 )

# 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检测工程

(采购代理编号: ZSJD23ZC0098)

## 采购代理合同



甲方: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乙方: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3年11月27日



# 项目委托代理协议

甲方：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乙方：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办法，甲方自愿将本单位（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检测工程

政府采购项目委托给乙方组织实施采购。乙方愿意接受甲方委托，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在甲方委托范围内依法组织政府采购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现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

## 第一条 委托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2. 采购代理编号：ZSJD23ZC0098，采购表编号：
3. 项目名称：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检测工程
4. 预算金额：本项目概算资额 51814.87 万元，建安费 47485.2 万元，中介预算金额 2610791.4 元，下浮 20%后，招标上限价 2088633.1 元。
5. 委托期限：至本项目采购活动结束并提交整套归档资料止。

## 第二条 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 编制、发售、解释采购文件；
2.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采购信息公告；
3. 制定评审方法、步骤、标准；
4. 依法抽取专家组建评审委员会；
5. 落实评审地点，主持评审活动，并做好评审记录；
6. 组织评审工作；
7. 整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及有关部门；
8. 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指定媒体上发布中标公告，发送中标通知书；
9. 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10. 采购活动有关文件报送备案及存档；
11.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事项；
12. 供应商资格预审（后审）。

###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指定一名采购人代表，代表甲方与乙方处理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有关事宜。
2.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委托项目的用户需求书，包括详细的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
3. 甲方应对乙方编制的采购文件予以审核并签字确认。
4. 甲方有权就委托的项目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但不得指定供应商或指定品牌，不得提出含有倾向性、限制性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的要求。
5. 甲方依据有关规定可派一名采购人代表参加评审委员会，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方法的确定、评审过程和结果。
6. 甲方有权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7. 甲方有权对乙方组织的采购活动进行监督。
8. 甲方有义务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9. 甲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10. 招标文件以最终确认的内容为准，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随意修改招标文件内容条款细则，否则甲方有权取消乙方对该项目的代理资格。
11. 甲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

### 第四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接受甲方监督，维护甲方和供应商的合法权益。
2. 乙方应依据甲方要求为甲方提出科学的采购方案。
3. 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编制采购文件，并报甲方确认。
4. 乙方应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
5. 乙方可以依据需要或根据规定，就采购文件征询有关专家或者供应商意见。
6. 乙方应当依法组建评审委员会。
7. 乙方应依法及时答复甲方委托范围内的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 乙方应当保守采购活动中的商业秘密。
9. 乙方可依法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10. 乙方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各项政府采购制度。

### 第五条 委托协议的变更和终止

甲乙双方在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以在采购法和合同法许可范围内对委托协议内容做出变更，如作出变更的应当签订补充协议；如发生了不可抗力或重大变故等原因，致使采购项目发生更改或取消的，应签订补充协议或终止本协议。

#### 第六条 有关费用

##### 1、收费标准

乙方按规定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用，收费标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文《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及国家发改委[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中规定的“服务类”计费标准下浮20%计费，当招标代理费（含评委费）超过30万元，则按30万元计算。

2、若项目（或包组）废标后，则乙方按照项目（或包组）重招时招标文件中约定的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3、乙方独立承担在组织招标采购过程中所有发生的费用，甲方不承担任何费用。

#### 第七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应遵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和本协议的约定，否则，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违约造成经济损失的，由违约方承担。

#### 第八条、其他

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

2. 其他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后解决。

3. 由于政策或中山市政府以及相关部门原因导致本项目全部或部分不能进行或失败的，双方互不承担法律和经济责任。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将情况尽快通知一方，并应尽量减少由此发生的损失。



甲方(盖章):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

代理人: 吴富子

住所: 中山市东区松苑路2号

邮政编码: 5284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42000598938502L

开户银行: \

银行帐号: \

电 话: (0760)88232218

传 真: (0760)88321002

电子信箱: zs\_djb@163.com



乙方(盖章): 广东省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

代理人: 谭萍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31号

邮政编码: 5105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311109365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先烈东路支行

银行帐号: 44001490209050384242

电 话: 0760-88827976

传 真: 0760-88827976

电子信箱: gdjdlizs@163.com

合同附件：1、开户证明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广东省建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44001490209050384242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先烈东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赵葛霄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J5810013534102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先烈东路支行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资质证书



# 广东省工程建设招标代理行业 资信评价等级证书

编号: GDZBDL2023098


企业名称: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31号  
法定代表人: 赵高霄  
技术负责人: 赵高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0002311109365  
资信等级: AAA级  
有效期: 至2027年04月10日



2023年04月10日  
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制




3、营业执照




编号: S0612020074266G(5-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0002311109365

#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           |   |         |                  |
|-----------|---|---------|------------------|
| 名 称       |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注册 资 本  | 壹仟万元 (人民币)       |
| 类 型       |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成 立 日 期 | 1994年09月24日      |
| 法 定 代 表 人 | 赵嘉雷   | 营 业 期 限 | 1994年09月24日 至 长期 |
| 经 营 范 围   | 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网址: <a href="http://cri.gz.gov.cn/">http://cri.gz.gov.cn/</a>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住 所     | 广州市天河区先烈东路131号   |

登 记 机 关 

2020 年 07 月 21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4、采购代理委托书

山西  
有限公司

#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招标代理委托书

|        |   |                    |             |   |
|--------|---|--------------------|-------------|---|
| 工程名称   |   | 中山市中医院综合楼建设项目-检测工程 |             |   |
| 工程地址   |   | 中山市                | 委托日期        | 2023年11月27日   |
| 委托内容   |   | 检测工程               | 要求交审核日期     | 2023年11月27日   |
| 要求成果资料 |   | 采购代理（不含中介预算）       | 实际交成果日期     | 2023年11月27日   |
| 委托单位   | 名称  | 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       | 法定代表人       | 李健新   |
|        | 地址  | 中山市东区松苑路2号         | 办公电话        | 0760-88232218   |
|        |   |                    | 联系人         | 卢卓敏   |
| 受委托单位  | 名称  | 广东省建东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 联系电话        | 0760-88232218   |
|        |   |                    | 法定代表人       | 赵葛霄   |
|        | 办公地址  | 中山市中山二路59号裕乐苑20A   | 办公电话        | 020-87251207  |
|        |   |                    | 联系人         | 刘大雷   |
| 邮政编码   | 528400  | 联系电话               | 13680189582 |   |
|        |   |                    | 传真电话        | 0760-88827976   |
| 说明     | <p>1、由于政策或中山市政府以及相关部门原因导致本项目全部或部分不能进行或失败的，双方互不承担法律责任。因不可抗力原因，致使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应将情况尽快通知一方，并应尽量减少由此发生的损失。</p> <p>2、本次委托任务为检测工程，采购代理费收费标准参照执行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及《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有关标准下浮20%计算，当采购代理费（含评委费）超过30万元，则按30万元计算，结算基价为代理项目的中标价。代理需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发布有关招标投标信息。</p> |                    | 委托单位意见      | <br>2023年11月27日  |
|        |   |                    | 受托单位意见      | <br>签名: <br>2023年11月27日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数量                 | 版本号(时间)     | 备注  |
| 序号     | 备注  |                    |             |   |
| 内容     | 本项目概算资额 51814.87 万元，建安费 47485.2 万元，中介预算金额 2610791.4 元，下浮 20%后，<br><u>招标上限价 2088633.1 元。</u><br><u>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用约 18967.25 元。</u>   |                    |             |   |

本表壹式肆份，中山市代建项目管理办公室贰份、受委托单位贰份。